



葉伶芳

民國50年9月27日

台南縣

學歷／東吳大學政治系、淡江大學美國研究所畢
業

經歷／民族晚報、自立晚報、聯合晚報記者

現職／現旅居馬來西亞

作品／曾獲第一屆「府城文學獎」短篇小說獎

長篇小說「鴛鴦渡水」即將由皇冠公司出版

回首

信箱居然橫陳一紙飛鴻。心想，除了芳絲，已經無他。

早就對書信往來絕望，仍養成每天探望信箱的習慣，總想社會再變相，仍有一些稀奇古怪的人類。大樓的老管理員就笑，現在的信箱總是廣告紙啦，哪有信？有信也不放心，十之八九是債主……。芳絲從前開口就罵人瘋子，自從負笈異鄉，也開始自稱瘋子了。

才踏進大樓的小套房，飛機的震耳呼嘯劃過上空，正要放輪降落。松山機場就在不遠的彼處，正被綿綿密密的細雨包裹，街道有朵朵傘花，簷下有躲雨的人兒。北島雨季的典型情調，好像不時帶了垢，人羣飛梭，車聲喧呼，速寫了台北的現代面貌。

陰天的微光照在那張特長的橫幅郵票，票面是兩個金字塔，底下印著「PONT DE NORMANDIE」。索性倚在窗口展信，期待大海彼岸的朋友捎來驚喜。其實，收信本身就是喜悅，只因它稀，它奇。

想起芳絲去國不久就抱怨電話和傳真機謀殺了寫信的傳統，於是就回信給芳絲說，是抱怨的人太閒了，不信的話，重回都會的上班族涯看看吧。芳絲雖然不再抱怨，卻又來信大罵電腦打字

的信函，又要脅說，再用電腦給她回信，她就用剪貼做報復，說著又誹謗起電腦。想也奇怪，這是巴黎的感染力嗎？世界各種建設性、災難性的意識型態和思潮都萌芽於這座城市，唯獨電腦在這座花都遭到芳絲的中傷，這莫非是巴黎的雙重性格？

已經是芳絲去國的第四封信。第一封信報告了她初抵異鄉的點滴；第二封敘述了久違的校園生活。上一封信，芳絲暢述離家的感懷，還留下一道頗富玄機的伏筆，說是邂逅了邱比特，又說，欲知詳情，下回分曉。暗示小小，已經讓人大大聯想。

若非信封上的郵戳日期，芳絲離婚的噩耗猶然昨天。那陣子常在深夜接到芳絲的電話，不是要人陪她聊聊天，就是陪她吃個消夜。芳絲一失眠，誰都別想睡覺。因而找不出安慰的言語了，就對芳絲說，若是鑽不出失婚的苦惱，乾脆去波斯尼亞接受戰爭的洗禮，或到盧安達體驗飢餓的磨練，說不定人生會有新體會。這當然是隨口說說，憂傷的女人其實只是需要聽眾，只要芳絲願意開開心心往下過，總會找到善待自己的辦法。誰知芳絲果真申請了學校，接到入學通知才敬告諸親友。

也許那天茶居的氣氛太冷清，窗外也是細雨紛飛，中正紀念館周遭的市景寥落得出奇。靠窗的角落，一張小喇叭雷射唱盤，桌上一朵白蓮，一首藍調嗚咽啾啾。芳絲兩眼直直瞪來，像誰欠她錢沒還，半句不吭的就埋頭喝了一杯花茶、一杯蛋蜜乳、一杯柳橙汁，茶單上找不出滿意的新花樣，就又點了一大壺花茶，順便又罵了兩句可口可樂，說是世紀性的瘟疫飲料，說亞洲人開

始喝可口可樂的那天，就是亞洲末日的預告，好像她的去國是可口可樂害她的。

那天兩人都稍顯失神。盯著芳絲耳垂那對造形現代的耳環，就不自覺聯想新公園那座二二八紀念碑，只差沒有噴泉。驀然，芳絲停止猛灌茶水的無意識動作，又抬眼瞪來，便絮絮回憶起昔日共同的從前。豐富的表情和生動的敘事重臨芳絲的臉龐，大學時代的芳絲於焉復活。這才是久違了的芳絲。

和芳絲大學時代同校而不同系，因為來自同一所高中，一時投緣了，就和室友換了床位，與芳絲分睡上下舖。宿舍熄燈了，兩人還在上下舖吱喳講不停，得高年級的室長出言制止，兩人才閉嘴朝夢鄉走去。沒課的時間，總和芳絲坐在法學院前的高台，俯看來往的學子和情侶，生張熟魏地大聲吆喝，哥兒們常戲稱兩人包裝有別、品質雷同。

確實和芳絲品質雷同，課外讀物的書單全掛在嘴邊，就想讓人見識自己的內涵，又擅長以尖酸的語調凸顯自己的點慧。校際杯辯論比賽的盛會，兩人便要著快嘴昂首台上和友校對殺。那年捧回全國大專辯論賽的冠軍杯，哥兒們又笑稱兩人是以手勢優美、態度兇惡取勝。

芳絲是K書高手，同寢室時代，幾乎每天清晨就被芳絲收音機的「空中說英語」叫醒。因為自慚於缺乏上進心，就加入芳絲的美語俱樂部。誰知芳絲不滿意只修美語，大二又去選修法文系的課程。於是只好對自己說，算了吧，人的上進心是有限的。

臥薪嘗膽的年代走遠了，剩餘的只是當時年輕的記憶，一種叫人想遠遠躲開的濃得化不開的

國仇家恨。歷史課本的扉頁寫滿年輕的心靈承載不下的瘡痕——伊摯條約、鴉片戰爭、戊戌變法、馬關條約、八年抗戰。稚嫩的心靈就被用來哭泣歷史，青春的志節也扼殺於國破山河在的悲愴裡，校園缺乏歡樂的青春圖像，有的只是黨國的圖騰，似乎出洋留學就是最好的逃避。

昔時芳絲的姐姐芳琪正在喬治城修博士，捎回來的盡是自由遼闊的美利堅藍圖，藍色的晴天之下是如茵的草坪，草坪上有青春歡笑的朗朗讀書聲，潔淨無塵的空氣沒有恨別鳥驚心的憂悵，芳琪總說：「這才是青春年齡的歸屬。」芳琪的字句就讓人在白日夢的追逐裡大K托福和留考。

現實的迫切往往逼使人們修改生活的草圖，機遇的偶然又往往讓人生的列車急轉彎。理想的頭路早在校門之外等著芳絲的好學位，又不久就和校園情人結婚了。芳絲說，談了幾年戀愛，早就認定他了。同寢室的時代，芳絲男友日日在宿舍門口站崗，就業和婚姻就為芳絲的異國留學夢劃上休止符；自己的托福沒考好，只好暫時找個餬口的差事，十四年來，留學豪情已經徹底折損於官僚體系的公文和卷宗，於是，也就不需要留學了。

窗外只剩日光的尾巴，再耽擱就是黑暗侍候了。於是用剪刀劃開信函的封口，迫不及待想揭開芳絲先前十心的暗示，也印證自己先前大大的聯想。攤開信紙，霸氣十足的字跡瞬時朝人撲來，讓人老覺芳絲像個殺氣騰騰的兇手。

『影紅』

暫別白領生涯，重返天空未必碧藍、草坪並不如茵的校園，心靈不自覺長出許多空間，終於

有閒整理往事，寫信竟也成了心靈告解的方式。突然想問妳，當年的狂狷時歲為何動念留學？多麼有趣的問題？從前沒發現，是沒問過自己。妳呢？

追求新知？開闊視野？尋找啓蒙？天性的冒險慾？學習洋技以報效國家？求職市場的考慮？抑或移民的跳板？也許對於當年的妳來說，美國是 Michael 的化身，Michael 是美國的縮影。或許答案是上述理由的總和，只是比例有別。

只能替這次的遊學動機尋找理由：想躲避一些傷心事。這不是出走，天空再遼闊，鳥兒也有回巢的一天。至於少女時代那一次：？？？不免就想，在這個島嶼上，留學不歸和移民，就如少女成年就要嫁人之間的必然，是一種自然的邏輯與民族的基因，這其中似乎沒有為什麼。又不免想，民族的流離長年被騷人墨客偽飾以各種動人的浪漫，拋家棄園的顛沛就被叛逃者的心虛轉化為充滿原罪的鄉愁，因而逃難就成了不可抵抗的宿命。

那年赴美探望芳琪，簽證是美國在台協會簽發的合法文件，卻被洛杉磯海關盤查了十分鐘，只因這個民族不光采的出走性格。掏遍皮包，將來回機票、旅行支票、信用卡陳列在海關面前，像被搜身的恐怖分子嫌疑犯。幸虧那兩張金卡幫了大忙，擁有兩張金卡的已婚婦女不會到美國假結婚，更不會到中餐廳端盤子兼躲移民官。妳還一度申請簽證被拒絕呢，只怪妳當時提不出存款證明，又誰叫妳不結婚？妳為此立下毒誓，說此生不去美國，若再涉足美國，就要嫁個老美做為懲罰。

夜來了，巴黎的黑夜面目正在開張，忽然就想隻身走在塞納河畔，尋找「新橋戀人」的蹤跡。他不停在地下道翻筋斗，他是戀愛中的頑童，身體在空中跳躍，腳步在牆上騰飛。動作大一點！我就快要看不見了，我快瞎了！他死命地翻，翻，翻，想讓她看見。又想起亨利米勒的「第三情」——公寓入口的女人總是把頭顱倒懸在橫張的兩腿間，在梳理拖及地面的長髮，從來都看不見她的臉；長巷有悠閒男人三兩聚集拉奏手風琴，偶然引吭對路過的女人擠眼調情；街頭扒手被美麗的女目擊者識破竊行，扒手冷然地走向女目擊者，瞬間在她眼前變出一隻小白鴿。

過去的島嶼人生未曾出現如是無關民族大義的印象，不是浮誇的凝重，就是淺薄的輕盈，只因長年掙扎於母土祖國與西方天堂的夾縫裡，卻知兩頭都是虛幻，而缺乏腳下的真實，鄉愁就成了這個民族終生的胎記和詛咒。」

晚午的餘光在雨天的幽暗裡告別了，大樓套房裡的女郎暫時放下信箋，扭開身邊的立燈，順便抽換了音響的唱盤，想聆聽那把琵琶的傾訴。這張唱盤是芳絲去國的禮物，彷彿不久的從前，芳絲還斜坐在套房的沙發說，這是最心愛的一張唱盤，讓它對妳說話，對妳編織，因為好友要走了。又說，人生一如曲目的名稱「十面埋伏」，到頭來不知道究竟誰中了誰的埋伏。受傷的女人才會說出如此感性的言語，芳絲和丈夫逍遙逍遙過日子的前幾年，大樓女郎的友誼生活是很孤獨的。

不知道芳絲哪裡搜出這麼多陳舊的記憶，陳舊得連當事人已經記不得 Michael 的臉孔，可

見芳絲開始上年紀了。常覺回憶是年齡的象徵，某一段期間，人會被驕然湧現的過往記憶所折磨、所煎熬，包括許多童年時期遭遇的不可告人的傷痕。長大以後，所有不可告人的秘密都在人生不經意的空檔一一浮現於記憶的深處。不知道芳絲是否處於同樣的狀態。

學校當年有定期接待美國學生的活動，他們下榻校園內的特定宿舍。大三那年，忘了什麼機緣，竟和一個叫 Michael 的美國男孩約起會來。當時以為那是戀愛，卻只是一同坐公車看看電影，他買東西，就替他講價，頗有導遊的性質。

妳知道哪家戲院演好萊塢電影？一起去吧。好好好。妳知道哪裡買襯衫？買兩件回去作紀念。知道知道。什麼？一件一百五？老闆，你這是敲榨嘛，百貨店一件才八十塊。小姐，他們美國人有錢，妳是自己人，應該替自己人說話，還替美國人看荷包呢。你怎麼這樣做生意？美國人再有錢，他是窮學生一個，敲榨只能敲一次，人家一比價，我們還要做人嗎？好啦好啦，看妳嘴巴厲害，就算一百二，美國的窮學生也比咱有錢嘛。不買了，走，Michael，到別家去！喂，小姐，可以再商量，小姐，帶妳的朋友回來呀！

一個杜鵑花開的下午，正和 Michael 從他的宿舍走出來，花園的老校工倏然斜眼瞞來，一口唾沫就朝地上吐去，又附送了一個鄙惡的面容。芳絲則連連吐舌說：「啲啲啲，別這麼自貶身价嘛！哪個老外在台灣不是女友一成串？他是妳的唯一，妳卻是他N個其中的一個，真替妳叫屈。」芳絲說的是實話，誰都不是 Michael 唯一的導遊，能辯解嗎？

三個月活動結束，Michael 收拾了行李，卻沒有說再見。直到發現那棟宿舍的窗口不再有鵝黃的燈色，才知道美國學生已經走得一個都不剩。當然竟然找不到憤怒的理由，青澀的情懷以為那是戀愛，只不過雙方的理解有出入。如今回首得到的理解是：遊客沒有義務向導遊說再見。

立燈的光暈打在大樓女郎淺笑的唇角，竟感到訝異，終於能用微笑面對這段羞於回首的過往，終於能用平靜的心情看待那位第三世界校園女孩的成長，只因那般困窘的青澀遠去了，只因擺脫第三世界的身世了。如今置身錯亂迷離的都會，只覺面對的是另一種普類新貴的誘惑，他們的競爭力不下於當年的白種人，因而有種無關民族大義的新貴印象也正在成型。

他們有一部昂貴的進口車，打開皮夾都是信用卡，並且擁有幾個情婦。他們善於向人展示那雙膚色不一的手背，希望內行人看出那是打高爾夫球戴手套。他們比完高球證就比綠卡，沒證沒卡就休想在他們的圈子混。可以想像某個一擲千金的方城戰，賭徒自摸的時候，霎時從袖口變出一隻小白兔；美女當前的時刻，情聖輕輕揮舞手上的綠卡，綠卡登時化成一陣迷魂香，美女終於臥倒情聖的懷裡；多金的旅客在曼谷的豪華旅館召了兩個妓，讓她們在他面前瘋狂做愛，他可以旁觀，也可以參與。

芳絲婚姻的悲劇也許正導自這個正在成型的印象。芳絲的前夫正是普類新貴的一份子。芳絲以為她的聰慧和美貌是婚姻幸福的保障，殊不知丈夫的地位招來眾多婚姻的挑戰者。夫妻吵了又吵，丈夫始終不表態，芳絲終於明白這是婚姻的終結。

芳琪有綠卡，他一度想用這層關係辦移民，他的理由洋洋灑灑：中共武力犯台的危機、島嶼生活品質惡劣、社會風氣敗壞、大眾價值觀扭曲……。芳絲被他說動了，就展開申請的行動。芳絲因而用離婚擊敗他的綠卡夢，她要讓普類新貴們背後鄙視他。沒有綠卡，他還有什麼好吹噓的呢？比高球證，有人比他多；比情婦，有人比他的女孩來頭大。

遠處又掠過一陣噪音，往機場的方向看去，這次是起飛，一班七三七自不遠的跑道迎風而起，細雨在飛機的週身化爲一團迷霧。雨勢未歇，暮已近，巔峯時間已降臨，街道的傘花更擁擠，雨縫穿梭的人兒在水坑跳來跳去，像槍林彈雨的阿兵哥在躲地雷。

再次捧起那滿紙潦亂的字跡。

「人在異鄉，愛情的對象純是機遇問題，沒有預謀，沒有陷阱，一切自然來到。他不是十五年前的 Michael，第七艦隊的時代已然飄逝，德惠街再沒有小學畢業的吧女。

仍是個老美，一個資深單身漢，博士班的客座教授，也不是太老。國家升級了，愛人也升級了，哈哈哈哈，二十年前，島嶼的女孩只配愛美國大兵。這個笑話不好笑。

是去年一個大雪的黃昏，邂逅就發生於校園裡最平凡的場合，沒有羅曼蒂克的場景，沒有離奇的驚豔。雪天，本來就適合陌生男女的搭訕。不是一見鍾情，只因偶然談到了「北迴歸線」和「野性的呼喚」。好像是話題引發的瞬間張力，和小說久別重逢，才驚覺自己泯沒已久的素質。似乎，遐想和高談闊論只屬於校園的時代，回想年少一度那麼敏銳，對生活充滿一腔的熱情，一

一切的一切不知不覺淹沒在走出校園後的空白，夢想在職業上不計代價打敗所有競爭者，在婚姻上不惜一切鬥爭來保住丈夫對自己的忠貞，導致生活的空隙處處出現假想敵。是一種金卡症候羣嗎？

像這樣奔走於電腦與傳真機之間、處理數字與金額之關係的小白領階級有什麼魅力呢？但第三世界的校園女孩嫁給了越戰大兵或喪妻的老頭子，索然無味的小白領階級挑東又撿西，妳還一度將約堡男士定位成寂寞旅途相互慰藉的侶伴呢？哈哈哈哈哈，這究竟是妳的升格還是妳的墮落呢？

記得前夫經常恐嚇我，說外國人都有愛滋病，對女人又小氣。他竟也準備不計一切代價，想和約翰或瑪麗做同胞。多麼惡意的玩笑？

其實，往事一直在和此刻開玩笑，或說此刻一直在向往事惡作劇。這不是玄學的迷宮，而是歷史的本質。

親愛的朋友，想想曾經被迫接受的肯定句，不知妳是否也有相同的感觸！在那動盪不安的年代，芳琪成了一隻西方國家的候鳥，拋家棄園之餘，一面向人泣訴國家的多舛，又一面控訴別人的種族歧視；如今政治的苦難又經遠離，一遇政爭，芳琪便隔海寫文章，揮舞那柄旅美學人的知識寶劍砍殺政壇濁流。而曾經埋屍黑牢的人們卻已永遠被遺忘。

政治的是非如此錯綜與複雜，假如悲劇重演，妳有守鄉守土的堅貞嗎？總之，面對神話已逝

的政權，人民已經失去控訴的對象，因為國家的所有好與壞，都是自己選票造成的結果。

快來信，想念妳，想念台北的美與醜。

芳絲于巴黎

夜，悄悄來襲，霓虹燈來了，積水的街道，一面水鏡，街上兩排霓虹燈，地上也有兩排霓虹燈。路上的車輛塞成一條好長的車陣，傘花在車陣的間隙飄飄浮浮。

多年前某個夏天的初臨，約翰尼斯堡的旅館住了一個亞洲女郎。女郎至今沒有忘記約堡金色的光芒，像是遍地金礦的反射，不灼燙也不刺眼，一如在低飛的機艙俯看非洲大草原的色調，是台北從未出現的顏色。台北的色調總是很灰，十八年前初來台北就是這樣。

和約堡男士的邂逅比芳絲更不出奇、更不浪漫。浪漫多半來自事後想起，需要時間的發酵。不過在旅館的電梯打了照面。

「Chinese。」他先開口。

Chinese 的語意很曖昧，它有時指種族上的華人，有時指國籍上的中國人。已經厭於答覆這個問題，因為充滿爭議性，自己也不確定。正不知怎麼答，電梯開了。朝房間走去時，才發現他一路尾隨。正回頭不解地盯著他，他笑笑說：「只想知道妳的房號。」

再沒有比比更俗氣、更露骨的搭訕情節了。那晚，他就打電話來約定晚餐。故事便這樣開鑼，只因旅途短暫，他倆都想節省時間。

約堡分別的早晨，女郎準備直奔開普頓，他打算回伊麗莎白港。他念頭一轉，在櫃台和女郎商議了行程，他於是打散了所有的計劃，一路跟著她，成了戀愛中的男人。有時行程湊不攏，他一早搭機去外市，當天下午又飛回她的身邊。

「在電梯看見妳的剎那，像是一幕電影的畫面，就不由自主地跟妳到房間。」他事後說。

這句話有兩種詮釋的版本，前一個解釋來自好萊塢電影在白人世界散佈的關於亞洲女人的神秘形象，所以當他在電梯與某個東方女郎擦肩而過時，就被來自電影的神秘形象電擊了。第二個解釋的版本，也是最可能的版本，也就是說，這是男士一時衝動的情話，他也許正是個搭訕的老手。

無論如何，是這本美國簽證被拒的綠色護照給了她做人最起碼的尊嚴，至少南非的種族隔離歧視不到她。有了一張金卡的助威，她當時的裝扮風騷惹眼，穿的戴的全部亮晶晶，又恨不將衣服反穿，讓人看看衣服領口的品牌，一眼就是來自亞洲新富國家的小騷包。她是如此滿足於這份遲來的自戀。

到了開普頓，他租了一部車，當晚就將她擺進前座，兩人便漫無目的地做了一夜漫遊。他來自伊麗莎白港，兩人都不識路，她就說，別管路了。於是那晚他們有路就開，一直開到沒有汽油了，他們也迷路了。他們將車子往路旁隨意一停時，抬眼看見一家酒吧，便索性拋下車子。他們鑽進酒吧，才發現是雜色人種混合的小舞廳，有幾個白人女子正和黑人男子火熱擁舞。兩人被狂

野的氣氛所感染，就不由自己地喝了個酪酊。

人影晃動，有黑有白。他說，影虹，別走了，永遠留在這裡！她說，好好好，暫時忘了全世界，永遠留在這裡！啊，Charles，快來跳這支舞，你聽，是芭芭拉史翠珊和尼爾戴門的對唱。好好好，陪妳，可是這首歌太感傷了，明天就買花給妳，再唱南非的國歌給妳聽，音樂只是用來跳舞。Charles，什麼？是人兒臉頰發燒，還是你胸前滾燙？都有，妳不要哭，只是一首歌，妳不要被騙。人影晃動，有黑有白。你才哭呢，誰哭了？此刻真好，人兒溫暖，歌詞很傷心，情調很快樂……。

音樂再度響起，男女紛紛滑入舞池。嗯，瞧，那個美男子，是什麼血統呢？可能什麼血統都有，他是天空的彩虹，紅橙黃綠藍靛紫。嘿，他笑意盈盈地腰彎行禮呢。女士，可以請妳跳這支舞嗎？呀，原來他來邀舞？Charles，可以嗎？去吧，親愛的。嗯，他真美，他在笑呢。啊，他也這麼熱，是自己的臉頰發燒嗎？還是他的血液滾燙？人影晃動，有魔鬼有天使。突然聽見女客的尖叫，她的白臉和他的黑臉，她的黑臉和他的白臉。小舞廳的天空驀然出現彩虹，有各種膚色，紅，橙，黃，綠，藍，靛，紫……。

不知名小鎮的那晚，兩人醉得不成人形，就糊里糊塗闖進車子過了一夜，直到翌晨警察上來盤查。警察用警棍敲敲車窗，他們才醒來。警察看了他們的狼狽狀，可能當他們是作姦犯科的宵小，便一臉兇煞氣，好像準備將他們送進拘留所。警察翻了她的護照，臉色就親切多了。

「來觀光？」警察問。

「她是我未婚妻，她來看我。」他答得真歡喜。

「祝旅途愉快。」警察將護照還給他們。

那幾個夜晚，他們偶爾在飯店頂樓的吧檯，俯望開普頓的夜景靜坐到深夜。偶爾，他挽著她的手走在夜晚的街道，傳說中的充滿暴戾之氣的黑人一個個經過，卻沒人來搶劫。再一次證實，傳說與事實之間總是充滿誤差。

南非的際遇只是轉眼火花，誰知男士認真了，他看見她手上的戒指，就以爲她訂婚了。他帶她上首飾店買了一枚新戒指換上，又和她約定，千萬別走上禮堂，等他想出解決兩地距離的辦法再說。

「讓我想想看，是妳來呢？還是我去呢？兩地這麼遠總不是辦法。總之，妳一定要等我。」他爲她套上戒指的時候說。

約堡機場分手的日子，風狂，沙大。他買了一長盒南非的國花，紅紅的，很大朵。風兒吹得她的紗裙四處飛，他堅持在機場和她留下一張合照，路人已經接過相機找好距離，她卻丟下他，只顧著追趕那頂被風吹走的帽子。

作別南非，信來了。影紅，還戴著那枚戒指嗎？今天去看牙醫的時候，突然決定去看妳，歡迎嗎？……親愛的 Charles，已經過去了，充滿信仰的純情和堅貞是屬於第三世界時代的神

話。她沒有回信，旅客向導遊說再見不是出於義務，純是出於禮節。

窗外的車輪碾過積水，路面的兩排霓虹燈影霎時變形，光影隨水珠濺了出去，每一顆水珠都含了無數彩色光影。雨天夜幕的台北。

卻知情字轉轉輾輾，心路反反覆覆，光陰的邏輯詭異，往事的後勁不斷發作。南非自由選舉的前夕，她曾撥了一通越洋電話，聽筒的彼端是伊麗莎白港的一家電腦公司。她只想聽聽他的聲音。接電話的是一位女士。

他離開了。他去哪裡？他已經移民去澳洲。什麼時候，上個月。一個人嗎？和他太太。他結婚了？什麼時候？好像去年吧，是個香港女孩，妳有什麼事嗎？沒事，沒事，謝謝妳。

唱盤的那把琵琶尚在編織，琴絃踩著音符在聽覺的天空十面埋伏，卻沒有帶來故事的啓示。正要將芳絲的信箋摺進信封時，不意看見信紙背後的那段 P.S.：

「除了道德和科學，沒有什麼是破解不了的肯定句。正是如此。人類根本是無家的野雁、族羣本和個人的持續遷徙一直是歷史的一部份，所謂鄉愁純粹是美學上的虛無。」

看著芳絲寫在箋背的結論，很清晰的字眼，相信自己沒有誤解芳絲的語意。很久以來，女郎已經放棄思索這個問題，這個問題太龐大，人兒太渺小。

再度望向雨後的窗外，人影晃動，晃動人影，她的白臉和他的黑臉，她的黑臉和他的白臉。情字轉轉輾輾，心路反反覆覆，人影，晃動，燈影，閃爍。那年在開普頓，女郎闖進了人間的畫

布，紅，橙，黃，綠，藍，靛，紫……。

評析

葉石濤

這是一篇故事性不強，情節變化很少的小說。以前衛小說的手法，用內心獨白與意識流的片斷來建構的小說。小說吸引人的地方在於豐富的詩情和瀟灑和嫵媚的嶄新感覺。

生長在九〇年代富裕社會裏的台灣女性，已經擁有了國際人（Cosmopolitan）的瀟灑和嫵媚的氣質，她們已擁有經濟獨立性，擺脫了以往台灣社會對女性的封建歧視的陰影。她們似乎已建構了新的價值感，對於國家、社會、本土、家庭、愛情都有一套無拘無束的瀟灑的看法。離婚、異國愛似乎也沒有造成極重的心靈創傷。她們也許有某種漂泊感，但是缺少疏離的感覺。可是「回首」中幸運的新女性只是台灣女性的一小部分罷了。台灣大多數女性還在各種生活困境中掙扎奮鬥。